雲笈七籤/118

维基文库 · 免费全文 · CC BY-SA 4.0

目錄

雲笈七籤

◀上一卷

卷一百一十八　靈驗部二

下一卷▶

道教靈驗記

尊像見

木文天尊見像驗

木文天尊者。開元七年，蜀州新津縣新興尼寺，四月八日設大齋。聚食之次，有一道流後至，就眾中坐，眾人輕侮之，不與設齋。齋畢，道流起，入佛殿中，良久不出。人皆異之，爭入殿尋求，無復蹤跡。忽見道流隱形在殿柱中，隱隱分明。以刀斧削之，益加精好。其像於殿柱中，自然而見，高三尺五寸以來。雲冠霞衣，左手執手爐，右手炷香於煙上，冠中有鳥如鴛鴦形。足下方頭履，履下蓮花，花後荷葉，上有神龜之形。左肘後有雲片連焰，光中有青龍之首，右肩之前有虎形，回顧於左。此外周身光焰，如太一天尊，眉髯鬢發，細於圖畫，自外繞身，有雲葉天花，一十二處。頭光之上，有大花如蓋，以廕其身。長史張敬忠，具以上聞。敕內官林昭隱，就川迎取像柱，令作寶輿，好好立安。至京，進於內殿，上躬親禮謁。三日大齋訖，令衛尉寺於東明觀陳設，宣送天尊就觀安置。大開道場，許臣庶瞻禮。仍令兩街大宮觀，每處作道場七日。

是時僧等上表抗論，雲寺中示現，必是維摩詰之像，非關道門所有。上令宣示曰：朕觀像柱之異，是天尊之冠，非維摩詰巾也。僧等既慚於妄奏，乃雇有力之士，使於東明觀道場中竊之。既供養數日，人心怠倦，力士夜於道場中，抱取像柱，以絹繩系縛，負之而出觀院之外。歷街坊極遠，約十餘坊，力疲而坐歇。須臾既曉，只在道場之前，眾遂擒之。訊其所以，乃西明寺僧，召募三十人，令其竊取像柱。具事密奏，明皇不令尋究，收像柱於大內。其後榻寫絹本，宣賜諸道及宰臣焉。

漢州什邡縣水浮鐵像天尊驗

漢州什邡縣鐵像天尊，高丈二三，俗謂之烏金像。元在金堂峽中崖壁之下，大水石摧，像仍露現。或浮於水上，出五六尺，其側即昌利化也。道眾焚香，備幡花迎引，尋卻沉隱不見。稍晴，又泛泛而出昌利，三迎之，皆不可致。明年夏，大水泛濫，乃溯流至什邡縣興道觀。後水脈甚小，不知其所來之由。邑人迎引上岸，初只百人引拽，已及平地，欲置於大殿之中，數百人挽之，竟不能動，因立講堂以蓋之。至今頻經亂離，雖堂宇盡焚，此像不損。

青城丈人真君賜錢驗鐵像驗附

青城山丈人觀真君像，冠蓋天之冠，著硃光之袍，佩三亭之印，以主五岳，威制萬神。開元中，明皇感夢，乃夾鍼制像，送於山中。自天國祠宇，移觀於今所蓋，取春秋祭山，去縣稍近，以天國太深故也。數十年，金冠之色，宛如新制。有村人無知，以賦稅所迫，徵促鞭箠，一夕走投觀中，齋三數錢神香，於真君燒香，告以官稅所切，累遭杖責，乞真君頭冠，賣以充稅。因睡，忽夢見真君謂之曰：我頭上冠，非是純金，乃金薄耳，賣無所直。汝或得金，亦為官中所責，損汝性命，其禍不小。山門廟前，有十千錢，碑傍木葉下，可以取之。官稅之外，資汝家產。此人禮敬致謝，出山得錢，租稅既畢，家亦漸富，自是每月送香油觀中。至今真君頭冠，低俯向前，傳云令此人看驗，冠非純金，所以然矣。

雲頂山鐵像天尊，高三四尺，亦是則天朝濛陽匠人廖元立所鑄。其山本是仙居觀，有兩處洞門，及盧照璘碑。近無道士住持，為僧徒所奪為。寺碑及洞穴，亦已掩蔽摧損，唯天尊一軀。每有僧徒，創意欲毀之，立有禍患。捶擊不壞，錘鍛不傷。僧徒托言山神有靈，掩閉天尊之驗，遠近莫能知之。廖元立初鑄天尊之時，有紫雲如城，其上吐五色，以捧於日，眾共瞻禮。忽有靈鶴數只，引一大鳥，翼廣丈餘，通身赤色，其形如鳳。眾

鶴繞爐盤旋，嘹唳相應，大鳥飛勢迅疾，徑入爐中。眾方驚異，即有火焰，高三五十丈，其聲如雷，邐迤屬天，迸散流溢，直遍山上。眾人奔駭，但聞異香之氣，彌日方歇。既鑄成，天尊儀相奇妙，四方禱請，立蒙福祐。靈驗如此，豈常凡之意，可以毀傷哉！

金州洵陽縣望仙觀天尊理訟驗

金州洵陽縣望仙觀天尊，古跡所造，極多靈應。縣境之人，有論訟難理之事，公私攘竊之徒，但焚香披陳，即有響答。有隱情誣蔽者，即夜有神人，詣門喚之，遽令對會。被喚者見宮闕官署，在大殿之後，別有樓閣十餘間，兩廊下列曹吏，鞫勘一如人間官府矣。故有匿情狡蠹、朋黨奸惡者，亦見送於獄中。送獄者於此即死，對會者但具情狀，即復放還。由是境內畏威，各洗心改過，而為善矣。其邑中失走貓犬、巨細論訟，陳狀於殿壁之上，動盈百幅矣。至今常然。

張仁表念太一救苦天尊驗

左街道士張仁表，辯博多才。應內殿講論，逗機響答，抗敵折沖，莫能當之也。而所履浮誕，未嘗有由衷之言，及於儕友險躁詭妄，人多薄之。因疾作逾月，醫不能效，夢為司命所攝，步卒騎吏，就所居以捕之，亦如世上之擒寇捕奸爾。竄匿無所，縻束將去，歷荒徑曠原，皆荊棘之地，牽頓舁曳，其速如飛。衣掛叢刺，肉碎芒棘，苦不可堪。行可三十餘里，遙見黑城，上有煙焰，漸近視之，乃鐵城也。擁關衛門、守陴抗敵，皆獸頭人身、辮蛇臂蛇之士。或四口八目，或十臂九頭，齒若霜雪，牙如鋒劍，真世之所畫地獄狀也。入門則珠宮瓊堂、玉樓金殿，非常目所睹，頓異於冥關之中。行四五里，一無所睹，徐問所驅捕者：此何處也？與門外所見不同。或答曰：此太一天尊宮耳，過此方到本司。仁表聞太一之名，忽記得平常講說之處，多勸人念太一救苦天尊，今此乃天尊之宮，何可不念。即高聲念太一救苦天尊十餘聲，牽頓者皆笑曰：臨渴穿井，事同噬臍，胡可得也！既聞眾笑，不阻其念，更唱十餘聲，其調哀楚，其音悲切，亦淚下沾衣。如是忽有赤光，照其左右，牽頓者一時舍去，獨在光明之中。顧眄四方，即山川明媚，雲物閑暇。頃之，天尊與侍從千餘人，現其前矣。

仁表禮謁悲咽，叩搏稽顙，述平生之過，願乞懺悔。天尊坐五色蓮花之座，垂足二小蓮花中，其下有五色獅子九頭，共捧其座，口吐火焰，繞天尊之身。於火焰中，別有九色神光，周身及頂，光焰鋒芒外射，如千萬槍劍之形。覆七寶之蓋，後有騫木寶花，照曜八極。真人力士、金剛神王、玉女玉童，充塞侍衛。陰陽太一、四十六神，自領隊從，

亦侍左右。雲車羽蓋，遍滿空中。天尊謂仁表曰：人之在生，大慎三業十惡。三業之中，口過尤甚。一人妄說，萬人妄行。妄說之人，首當其罪。汝之三業，罪無不為，吾不救護，永淪幽苦。汝壽命已盡，不當復還，今赦汝七年，誘化於世，以吾此像，廣示於人，開引進之門，為趣善之要，勉宜行之。即使童子引還，疾已瘳矣。數日後，以己之財帛，於肅明觀畫天尊之像。東洛關外、畿輔之間，傳寫其本，遍令開悟。仁表因出城，於春明門外，見蒿棘之中，如曾行之處，視棘刺之末，有所罥掛衣線紫縷，及棘上微有血痕。果是所追之夕，經行其路，七年而終。

李邵畫太一天尊驗

李邵者，為葭萌縣令。云其妻亡已八九年，素不在京國。忽因參選入京，就於三洞觀側客邸之中，偶見其家亡婢，自鄰居而出。熟視之，果其婢小玉也，以名呼之，斂衽而至。問其故，即云：某隨娘子在此，已歲餘矣，暫出買物，逡巡即回，回即與報娘子矣。邵待之，食頃方至，買果實茶餅之屬，奔馳還家。良久，延邵相見。所居兩間，自有庭除少許。既見，敘存沒之事，或泣或悲，而頻令小玉看時節。久之，小玉報云：來矣。顏色慘悴，語聲哽咽，揖邵請去。邵未出門，有一少年，張蓋而入，邵忽遽避之，小玉即引於簾後且立。其妻出迎少年，拜亦不顧，擲蓋於地，化為大鑊，水滿火起，煙焰蓬勃，少時即沸。少年去大帽，即牛頭神人也。持義立於鑊前，以叉其妻，拋於鑊中，號叫痛楚。不久即爛，骨肉分張，尋亦火滅。以叉挑其骨，排於庭中，張蓋而去。其妻身亦復舊，蘇而徐起，泣謂邵曰：平生罪業，合受三年，今已一年餘矣。每日如此，痛苦難言。

邵見其變化苦楚，亦深悲嘆，問妻曰：今既相見，所須何物？莫要作功德救拔否？妻曰：適令小玉相邀，全無功德相托爾。此處鄰里，有受苦者，畫太一天尊一身，便得免罪。知之數月，無托人處，今得君來，將有離苦之望矣。邵即於三洞觀中，訪太一天尊之像。殿上有古本剝落，厚以金帛，召工畫之，亦就觀設齋表祝。只三日內，事事周畢，躬自檢校無暇。到妻所居，功德既了，方得往報。見其所止，已空屋爾。留托鄰母，深荷太一功德，已得解脫往生矣。昨日辰巳間，與小玉俱去也。邵每勸人作太一天尊像，其福報可以立待矣。

楊師謨修觀享壽驗

合州慶林觀，多年摧朽，殿宇不修，穿漏尤甚，雨滴太上尊容。刺史楊師謨，夢太上示現，而左目有淚痕，乃巡謁諸觀，朝禮功德。至慶林方驗，尊像左目前，漏滴之痕，宛

若垂淚。因皦薙荒蕪，恢張制度，創兩殿二樓，重門邃宇，壯麗華盛，冠絕一時。既畢，復夢太上謂之曰：子以崇葺之功，上簡玄府，當流化十郡矣。其後師謨累典符竹，日深渥恩，凡一十一郡，享壽九十焉大中年。

呂細修觀仙人來往驗

益州唐隆縣大通觀，晉義熙元年乙巳置，周末摧殘，僅存基址。武德中，邑人呂細，因過其地，遇一道士，乘青驢自天而下，於觀基之內，盤回指畫，良久升天。呂細與範仲良同受其教，即日共出金帛，特造觀宇。有紫微閣，高八十餘尺，尤為宏壯。太尉南康王韋皋，再加修飾。其側有市城，觀在縣西南八里，有石像天尊一十三，身高一丈三尺。每至齋月吉辰，鐘或自鳴，夜有神燈，晝有仙人來往，遠近共知焉。

黑髭老君召代宗游十洲三島驗

黑髭老君，在京左街務本坊光天觀東聖祖院。夾紵所作，功用精能，相好周圓，常作所不可及。日月角隆起，身長丈五六餘。左右侍立玉童玉女十二人，真人八身，金剛力士、神王各四身。兩壁畫金甲神王各八人，天樂一部。老君黑髭，山水帔，黃金九鳳冠，憑機而坐。悵幄嚴備，不知所置年月，亦不知所制之由。代宗皇帝，常夢為二青童所召，混元聖祖，命皇帝從游四海之外。夢中隨二童至老君所，帝著絳紗衣，平天冠，執圭立於老君之後，游十洲三島。六合四方、海岳山川，無不備到。歷歷記之，隊從儀衛，一無遺忘。既覺，命畫工圖之，宣示京師，求訪其像。於光天觀所驗部仗人物，與所夢同焉。敕塑御容，乘五色雲，立從老君之後。選高德道士七人，焚修住持。內庫及度支，別給服用齋廚。刻石以紀其瑞焉。

玉局化玉像老君應夢驗

玉局化玉像老君，天寶中，觀前江內，往往夜中有光，從水而出，高七八尺，上赤下白，其末如煙。眾人瞻之，以為有寶器之物，撈摝求訪，又無所見。明皇幸蜀，夢有聖祖真容，在江水之內。果有人見神光，於光處得玉像老君以進。高余一尺，天姿瑩潔。其相圓明，殆非人工所制。駕回，留鎮太清宮，其光見處，號為聖容壩，亦是玉女壩、金砂泉古跡連接矣。玉像老君，自近年以來，不知所在。

自然石文老君降雨驗

閬州石壁自然石丈老君像。中書舍人高元裕，責授閬州刺史。是歲大旱，元裕禱祈，山川祠廟，無不周詣。忽於玉臺觀前，瞻望山東叢林之上，見有異氣。披榛徑往，果有嵌竇懸泉，在峭巖之曲，喬木之下，有石壁奇文，自然老君之狀。前有玉童，裒袖捧爐，雙髻高竦；後有神王之形，恭若聽命。元裕焚香叩祈，以崇葺為請雨。還未及州，甘雨大洽，連綿兩夕，遠近告足。乃翦薙蕪翳，創為齋宮，立碑以紀其事。於懸泉之下，堰為方塘，引水注為流杯小池，植花木松竹，遽成勝賞。光啟年，大駕還京，光庭奏置玄元觀，寵詔褒允。至今郡中水旱，祈祝靈驗益彰矣。

賴處士預言老君降生作幼主驗

賴處士者，江湖人也。在楊公玄默門館為客，十餘年矣，不知其道術所習。楊公每盡禮敬之，若師友焉。多在宅內，少有見者。楊公時為左軍，有小判官數人，有王有梁。王則辯博聰明，人多致敬，必謂其有非常之位也；梁則謙默謹靜，慎重寡言，人多睥之，必謂其不肖也。唯使宅軍將成君，常與梁稍狎。賴處士忽於宅門，與成語曰：致身之道，先須識貴人，頗識之乎？成曰：某愚暗，何以能辨？願山丈教之。處士曰：梁大夫貴人也，此後當主樞機重務，吾子立身領旄節，須在其手，善依托焉。王大夫雖聰穎如此，壽且不永，將歿於他鄉。此後宗社不寧，天下荒亂，兵戈競起，祚歷甚危。太上老君自降王宮，作幼主以扶此難，社稷可以存爾。梁大夫主機務，吾子領藩方，皆在幼主之手，可自保愛爾，吾自此不復留也。數日，處士辭楊公而去。成異其言，禮敬於梁，交結甚固。俄而楊公罷權位，王有罪竄於南方，死於道路，其言愈驗。咸通十四年秋，梁為內樞密，成為軍使。僖宗即位，三日對軍，日色初出，微照階砌，聖上起，更衣未坐，梁公醒然憶悟賴處士之說，因臨階與成話之。左軍韓公頗異其私語，詰之再三，梁與成以實白之。韓以少主初立，中外未安，聞此言，極為慰喜。自是成持節滄州，皆如賴處士之說。中原紛擾，禍亂積年，社稷晏安，宮城再復，駐蹕數年，聖德如一，僖宗中興之力也。

賈湘嚴奉老君驗

賈湘，累世好道，崇奉香燈。隸職計司，家頗富贍，然其修奉勤至，人所不及。有一幅老君像幀，持以自隨，所至之處，雖一日一夕，亦設焚香之位，應感之效，不可殫述。黃巢既陷長安，大駕西幸，湘赍金帛，挈骨肉，自東渭橋出，道路剽掠之人，不知紀極，其一家百餘人，行李無所驚懼。遂於龍角山下，葺居避難。衣冠及遠近道流，皆投其家，

各與拯給，請道流轉《道德度人經》不啻萬卷。有群賊忽圍其家，湘入告老君，乃出與語，賊投刃於地，羅拜其前。湘問其故，默而不答，拜亦不已。湘舍而入門，群賊猶拜，唯稱罪過。湘哀之，持繒帛，使人與之，慰勉移時，稍稍而去，一無所取。自此外戶不扃，人無敢犯。或問群惡，有何所見，而反拜之。曰：我見賈湘常侍左右，神兵極多，皆長數丈，呀口瞪目，似欲吞噬，不覺亡魂喪膽，唯恐不得命耳。時既修宮闕，車駕將還，湘於老君前，請進退之兆。忽見香爐邊，有粟苗甚茂，上有兩穗，如風所動，粟穗西指，乃破產移家，歸京永興里。尋其舊第，已隳拆，有小舍一二十間，權為棲止。三月駕歸京師，方薙草構宇，於基址之下，得銀六千兩，家產益贍。五載亂離，力未嘗闕，乃其嚴奉精專，太上垂祐，使之然也。

沈瑩供養老君驗

吳興沈瑩，宿奉至道，常供養老君，於越州剡縣市中有居第。時草寇裘甫，起自農畝，聚集兇徒，奔突縣邑。素無武備，官吏奔駭，甫因據有縣城。詔征陳、許、鄭、滑、淮、浙、徐、泗之軍以討之。八道天軍圍城以攻之，海內久無兵戈，居人不識征戰，師至之日，皆潛竄村落。瑩倉惶鎖其外門而逸，士馬既至，瑩誤鎖小童一人在舍中，卻回將開門，則營幕施列，不敢窺犯而去。其後或勝或敗，兵勢不常，市肆半被焚翦。或逆徒所據，或家軍所收，十餘月日，方至誅殄。罷兵之後，瑩所居六七間，扃趯如常，籬垣完備。及開趯，小童安然，問其故，雲門閉之後，有一童子，青衣，年可十三四，雲老君令與其嬉戲。良久，引去一大宅內，得飲食果實。餐啗了卻，與童子為伴游戲。如半日頃，即聞老君令其添香，才炷香了，即聞開門之聲。瑩入門時，香煙未歇，問其鬥戰火燭、鄰里焚燒、驚怕之事，一無所聞。是則十月戰爭，比鄰灼熱，如同頃刻，殊不覺知。列肆並焚，其家獨在，非大聖神通之力，孰能及於此乎！瑩亦自此棲心玄門，探真慕道，將有長往之志。尋離鄉邑，莫知所之，只領此童而去。

姚鵠修老君殿驗

臺州刺史姚鵠，因游天臺山天臺觀，命於講堂後鑿崖伐木，創老君殿焉。將平基址，於巨石下得石函，方可三尺。發之，中有小石函，得丹砂三兩，玉簡一枚。長九寸、闊二寸、厚五六分，上有文曰：海水竭，臺山缺，皇家寶祚無休歇。具以上聞，敕曰：上天降祉，厚地呈祥，爰有白簡之靈書，出於玄元之寶殿，告國祚廷洪之兆，示坤珍啟迪之符。惟此休徵，實為上瑞，宣付史館，頒示萬方。乃咸通十三年壬辰之歲也。

鵠塑老君像，而山中土石相渾，求訪極難。夢青童告之曰：殿東丈餘，所有土如堊，可以用之。求而果得，塑太上之容，侍衛凡八九身，土無餘矣。既成，天儀粲然，睟容伊穆。月玄日角，若載誕於渦川；雙柱三門，疑表靈於相野。洎潔齋以贊之，則景氣融空，奇光煒爍，似間笙磬絲竹之音，咸以為休瑞。昔桐柏初構天尊之堂，有云五色，浮靄其上，三井有異，雲氣入堂，復出者三書於國史，以紀符應。清河崔尚碑文詳焉。此聖祖殿亦自有記。

楊鬧兒奉事老君驗

成都楊鬧兒，父母崇道，常奉事老君，精勤不怠。鬧兒在軍伍中，於金堂把截，為敵人擒虜，往南山寨中，不被傷殺。晝夜常念老君，願再見父母。忽夢老君賜雲一朵，令童子引之，送於平地。童子曰：可以歸矣。及覺，已出山寨，因得還家。到家之日，父母為其作百日齋矣。

此北宋作品在全世界都属于公有领域，因为作者逝世已经超过100年，且作品于1931年1月1日之前出版。

Public domainPublic domainfalsefalse